附件1：

**2019－2020年度上海理工大学校级文明单位**

**申报自评表（学院）**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基本情况** |
| 创建单位名称 |  |
| 教职工人数 |  | 学生人数 |  |
| 创建单位负责人 |  | 电 话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邮箱 |  |
| 2019-2020年文明文化建设获得校级及以上荣誉 |  |
| **二、自评报告**（报告撰写重点体现三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、文明创建特色等。要求重点突出、条理清晰、文字精炼、数据准确，字数在1500字以内。）可附页。 |
| **三、自测表** |
| **（一）基本指标** |
| 指标名称 | 考评内容 | 分值 | 得分 |
| 1、思想教育 | 严格遵守中心组学习制度。做好学院哲学社会科学类报告、研讨会、讲座、论坛等报备、审批工作，严把审批环节，未经审批的不得举办。严格遵守学校关于网络阵地、学生出版物的管理规定，按照工作流程管理、报备。加强师德建设，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，每月至少组织开展一次教职工政治学习。了解掌握师生的思想动态，定期分析、研判，有针对性地进行引导。切实抓好重要时间节点的师生思想引导和舆论管控。做好学院学术带头人、学科领军人物及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工作。严格按照学校对选送到境外高校“交换生”和访问学者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条例强化管理工作。 | 15 |  |
| 2、意识形态 | 贯彻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制。发挥二级学院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，履行政治责任，进一步加强政治学习制度建设，加强教师和学生党支部建设，加强师德师风宣传教育，发挥教育、引导、凝聚师生的主导作用。 | 15 |  |
| 3、党风廉政 | 部署党风廉政建设；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年度计划，完成自查报告；专题研究、部署领导干部“一岗双责”；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策“三重一大”等事项，且有会议讨论和决议等记录；组织开展了廉政文化建设。 | 15 |  |
| 4、基层党建 | 健全党委（党总支）委员会制度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，支部按期换届，落实双带头人培育要求，坚持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落实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要求，规范党员发展。 | 15 |  |
| 5、文化建设 | 师生精神文化生活丰富，校园文化建设有特色品牌；规范学校视觉形象识别系统（VIS）使用；网络安全工作体系完备，师生关系和谐，确保校园稳定。 | 10 |  |
| 6、内部治理 | 两级管理职能清晰，保障师生合法权益；室内禁烟，环境卫生；实验室管理规范，无安全事故等。 | 10 |  |
| 7、社会责任 | 热心公益事业；主动参与学习型社会、社区文明创建等活动；共建共享，大学资源面向社会开放，彰显教育资源辐射效应。 | 10 |  |
| **（二）特色指标** |
| 部门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有亮点、有成效；团队文化建设有特色。 | 10 |  |
| 基本指标 分，特色指标 分满分100分，实得 分 |
| **（三）有无一票否决内容（如有请在方框内打√）：**□ 单位主要领导无严重违纪和违法案件；□ 单位师生员工无具有重大社会影响的违法犯罪案件；□ 单位无重大人身安全、食品安全责任事故；□ 单位无影响校园稳定的意识形态事件 |